



郑州豪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五年七月



一、本次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票发行的数量

2015年4月29日，股份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用可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每10股派发现金0.3元；用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7股；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为3,615,034股，为权益分配调整后的股数。

（二）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

2015年4月29日，股份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用可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每10股派发现金0.3元；用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7股；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33元，为权益分配调整后的价格。

（三）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情况

截至2015年4月15日（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为144名。本次股票发行中：10名在册股东孙玉琴、李启海、王文坡、李启东、侯占华、赵建科、李骁、李启兵、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亚芳均自愿放弃本次发行优先购买权，并出具了相应承诺书；剩余在册股东中，3名股东参与了优先认购，另有2名股东参与了直接认购，详见本部分以下第（四）项表格列示。

（四）认购情况及基本信息

1、本次股票发行中，30名外部投资者、2名在册股东参与了直接认购、3名在册股东参与了优先认购，认购股份数量为3,615,034股。具体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1	田玉环	360,144	3,000,000
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072	1,500,000
3	建信新三板掘金2号资产管理计划	180,072	1,500,000
4	久久益中盈信新三板1号投资基金	180,072	1,500,000
5	久久益中盈信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80,072	1,500,000
6	吴体质	180,072	1,500,000
7	张城	90,036	750,000
8	叶峰	90,036	750,000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9	张传杰	90,036	750,000
10	谭锦斌	90,036	750,000
11	郭澄	90,036	750,000
12	北京来共点悦金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036	750,000
13	陈绍宗	90,036	750,000
14	程伟忠	90,036	750,000
15	德骏资产管理-中国纳斯达克-新三板2期基金	90,036	750,000
16	葛军龙	90,036	750,000
17	金睿和定增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0,036	750,000
18	马泽琪	90,036	750,000
19	郑科伟	90,036	750,000
20	厦门金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90,036	750,000
21	李继梅	90,036	750,000
22	林忠	90,036	750,000
23	王瀚培	90,036	750,000
24	王志刚	90,036	750,000
25	项丽平	90,036	750,000
26	萧菲	90,036	750,000
27	谢雄友	90,036	750,000
28	陈玉玺	90,036	750,000
29	姚礼洋	90,036	750,000
30	张荣芳	90,036	750,000
31	赵友	90,036	750,000
32	朱逸聪	90,036	750,000
33	蔡锴	3,681	30,660
34	张辉	9,630	80,220
35	上海美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	2,355
合计		3,615,034	30,113,235



2、认购人基本情况如下：

(1) 新增自然人投资者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国籍
1	张城	3302821986*****	中国
2	叶峰	4210831991*****	中国
3	张传杰	6104021993*****	中国
4	谭锦斌	4401111965*****	中国
5	郭澄	3101091964*****	中国
6	吴体质	3505821985*****	中国
7	田玉环	4209221962*****	中国
8	陈绍宗	4406221970*****	中国
9	葛军龙	3301041964*****	中国
10	马泽琪	4403011955*****	中国
11	郑科伟	5101031971*****	中国
12	李继梅	5101021964*****	中国
13	林忠	4201061968*****	中国
14	王瀚培	4403011988*****	中国
15	王志刚	3723281979*****	中国
16	项丽平	3301021967*****	中国
17	萧菲	4406231975*****	中国
18	谢雄友	4425271965*****	中国
19	陈玉玺	3505821980*****	中国
20	姚礼洋	3623231972*****	中国
21	张荣芳	1101031971*****	中国
22	赵友	2101051969*****	中国
23	朱逸聪	4407811981*****	中国

上述自然人开户证券公司出具了有关投资者适当性的《证明》，上述 23 名自然人均持有市值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证券类资产，并具有两年以上证券投资经验，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第五条的规定。



上述自然人投资者与公司以及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新增机构投资者基本情况

1) 厦门金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登记事项	登记内容
公司名称	厦门金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号	350298200019333
注册资本	壹亿元整
法定代表人	黄开堂
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科讯楼 5F-A3 单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运用本基金资产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企业财务管理咨询服务。
登记机关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是否符合投资者适当性条件	注册资本为 500 万以上，符合投资者适当性条件，可以参与本次定向发行

2) 深圳久久益中盈信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登记事项	登记内容
企业名称	深圳久久益中盈信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注册号	440300602436497
投资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久久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吴军）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01 月 07 日
经营范围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业务咨询、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及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公



登记事项	登记内容
	开募集及发行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咨询、投资策划、投资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是否符合投资者适当性条件	实缴出资为 500 万以上，符合投资者适当性条件，可以参与本次定向发行

3) 北京来共点悦金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登记事项	登记内容
企业名称	北京来共点悦金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110105018549450
投资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来共点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王诺为代表)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99 号楼 6 层 1 单元 704
成立日期	2015 年 01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策划；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
是否符合投资者适当性条件	实缴出资为 500 万以上，符合投资者适当性条件，可以参与本次定向发行

上述机构投资者与公司以及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新增金融产品或资产认购者

1) 建信新三板掘金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该资产管理计划由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资产管理人，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资产托管人。该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15 年 4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备案登记。

2) 久久益中盈信新三板 1 号投资基金



该投资基金由深圳久久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托管人。该投资基金已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编码 S28711。

3) 德骏资产管理-中国纳斯达克-新三板 2 期基金

该投资基金由上海德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托管人。该投资基金已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编码 S26517。

4) 金睿和定增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该投资基金由广东金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托管人。该投资基金已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备案编码 S23443。另，虽然《股票发行认购公告》中将广东金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认购对象进行公告，但经查验《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合同》、《验资报告》、银行转账凭证等文件，均显示认购对象是金睿和定增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因此金睿和定增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是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

上述 4 个金融产品或资产均为由金融机构或者相关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机构管理的金融产品或资产，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第四条的规定。

上述金融产品或资产的资产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与公司以及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在册股东的认购情况

除上述新增投资者外，本次股票发行的其他 5 名发行对象均为股权登记日 2015 年 4 月 15 日在册股东，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注册号	身份
1	蔡锴	4403011960*****	行使优先认购权
2	张辉	4201061964*****	行使优先认购权
3	上海美泰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10115001797807	行使优先认购权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0301103244209	为补充做市商股份直接参与认购
5	程伟忠	3101011968*****	直接参与认购



上述在册股东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符合《管理办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可以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

(五) 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玉琴、李启海夫妇；孙玉琴持有 3,320,440 股，李启海持有 3,241,080 股，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49.15% 的股份。本次股票发行后，孙玉琴持有 5,992,992 股，李启海持有 5,833,944 股，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39.09% 的股份，仍合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李启海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孙玉琴担任公司董事，两人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六)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人数为 174 名，累计不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豁免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情形，可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

(七)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本次发行前，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孙玉琴	3,320,440	24.87	2,572,830
2	李启海	3,241,080	24.28	2,430,810
3	王文坡	2,537,600	19.00	1,984,950
4	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353,000	10.13	0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5	刘亚芳	750,000	5.61	0
6	李启东	334,160	2.50	0
7	侯占华	208,680	1.56	0
8	赵建科	207,680	1.55	0
9	李骁	204,680	1.53	158,760
10	李启兵	159,680	1.19	158,760
合计		12,317,000	92.22	7,306,110

2、本次发行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孙玉琴	5,992,992	19.81	4,631,094
2	李启海	5,833,944	19.28	4,375,458
3	王文坡	4,564,080	15.09	3,572,910
4	北京天星文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05,897	8.61	0
5	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435,400	8.05	0
6	刘亚芳	1,350,000	4.46	0
7	李启东	601,488	1.99	0
8	侯占华	375,624	1.24	0
9	赵建科	373,824	1.24	0
10	李骁	368,424	1.22	285,768
合计		24,501,673	80.99	12,865,230

注：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本为 1335 万，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完成 2015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新增 145 万股股份，发行完毕后公司股本为 1480 万股；2015 年 4 月 29 日，股份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用可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0 元；用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7 股；考虑到本次转增因素影响，转增过后公司股本为 2664 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255,034 股。

（二）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1、股本结构、股东人数变化情况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	-----	-----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57,880	11.67	2,820,384	9.3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	599,490	4.49	1,097,082	3.63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3,886,520	29.11	13,186,570	43.58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6,043,890	45.27	17,104,036	56.53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03,640	37.48	9,006,552	29.77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	2,302,470	17.25	4,144,446	13.70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0	0.00	0	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7,306,110	54.73	13,150,998	43.47
总股本		13,350,000	100.00	30,255,034	100.00%

注：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本为 1335 万，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完成 2015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新增 145 万股股份，发行完毕后公司股本为 1480 万股；2015 年 4 月 29 日，股份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用可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0 元；用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7 股；考虑到本次转增因素影响，转增过后公司股本为 2664 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255,034 股。

2、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 144 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 30 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 174 人。

3、资产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注册资本及资本公积因募集资金而增加，公司的流动性及偿债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4、业务结构变化情况

在发行前后公司业务结构未发生变化，仍专注于农用机械配套仪器仪表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

5、控制权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玉琴、李启海夫妇；孙玉琴持有 3,320,440 股，李启海持有 3,241,080 股，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49.15% 的股份。本



次股票发行后，孙玉琴持有 5,992,992 股，李启海持有 5,833,944 股，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39.09% 的股份，仍合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李启海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孙玉琴担任公司董事，两人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未参与认购，持股数额未发生变化。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编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李启海	董事长	3,241,080	24.28	5,833,944	19.28
2	孙玉琴	董事	3,320,440	24.87	5,992,992	19.81
3	王文坡	董事、总经理	2,537,600	19.00	4,564,080	15.09
4	娄杨杰	董事	-	-	-	-
5	李骁	董事	204,680	1.53	368,424	1.22
6	侯香枝	监事会主席	-	-	-	-
7	张小梅	监事	-	-	-	-
8	李启兵	监事	159,680	1.19	309,024	1.02
9	蔡志明	董事	-	-	-	-
10	何沛钊	董事	-	-	-	-
合计			9,463,480	70.87	17,068,464	56.42

注：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本为 1335 万，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完成 2015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新增 145 万股股份，发行完毕后公司股本为 1480 万股；2015 年 4 月 29 日，股份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用可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0 元；用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7 股；考虑到本次转增因素影响，转增过后公司股本为 2664 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255,034 股。

（三）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本为 1335 万，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完成 2015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新增 145 万股股份，发行完毕后公司股本为 1480 万股；2015 年 4 月 29 日，股份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用可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0 元；用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7 股；考虑到本次转增因素影响，转增过后公司股本为 2664 万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



册资本变更为 30,255,034 股。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7,199,058.84	44,810,777.31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元）	10,563,590.08	8,943,232.51	---
归属于母公司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311,552.32	7,810,553.82	---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0.74	0.41
净资产收益率（%）	56.25%	24.99%	11.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97	0.91	0.40
项目	2013 年末	2014 年末	本次股票发行后
总资产（元）	45,957,651.76	79,415,347.02	141,881,357.02
注册资本（股）	9,000,000.00	13,350,000.00	30,255,034.00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2	3.54	3.63
资产负债率（%）	48.74%	40.55%	22.70%
流动比率（倍）	1.99	1.27	3.21
速动比率（倍）	1.52	0.91	2.85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新增股份无限售安排。

四、主办券商关于本次发行的意见

国信证券作为公司主办券商，对本次股票发行合法合规的结论性意见如下：

（一）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符合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

（二）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内容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有关规定，相关规则、制度等能够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清晰、运行规范，能够保障股东合法权利；公司自挂牌至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议情况等均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不存在违反《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二章规定的情形；

（三）公司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此外，经核查，公司在申请挂牌及挂牌期间，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或违法，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依法采取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有关规定；

(五)本次股票发行过程和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发行过程及结果合法合规。

(六)本次股票发行价格是公司与投资者沟通协商的结果，并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且股票发行对象已经按照发行价格缴付了足额的认购资金，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本次股票发行的定价方式、定价过程公正、公平，定价结果合法有效。

(七)本次股票发行中：10名在册股东孙玉琴、李启海、王文坡、李启东、侯占华、赵建科、李骁、李启兵、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亚芳均自愿放弃本次发行优先购买权，并出具了相应承诺书；剩余在册股东中，3名股东参与了优先认购，另有2名股东参与了直接认购。上述安排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规范性要求，优先认购的相关程序及认购结果合法有效。

(八)经核查本次股票认购对象及挂牌公司现有股东中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除个别情况外，均履行了备案手续。

五、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的意见

河南文丰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定向发行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对本次股票发行的结论性意见如下：

(一)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人数不超过200人，符合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

(二)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公司合法规范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议事程序，



发行结果合法有效。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等相关协议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内容真实有效，对发行人及发行对象具有法律约束力。

(五)本次股票发行中：10名在册股东孙玉琴、李启海、王文坡、李启东、侯占华、赵建科、李骁、李启兵、北京创世华信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亚芳均自愿放弃本次发行优先购买权，并出具了相应承诺书；剩余在册股东中，3名股东参与了优先认购，另有2名股东参与了直接认购。上述安排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规范性要求，优先认购的相关程序及认购结果合法有效。

(六)经核查本次股票认购对象及挂牌公司现有股东中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除个别情况外，均履行了备案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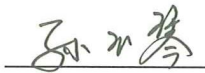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的声明及签署页)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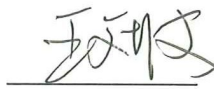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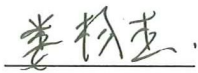
李启海



孙玉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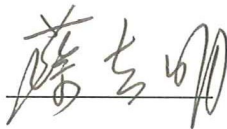
王文坡



娄杨杰



李骁



蔡志明



何沛钊

全体监事:



侯香枝



张小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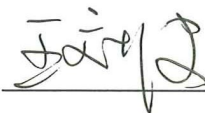


李启兵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李启海



王文坡

郑州豪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3日

